海港区财政局

关于2024年区级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

说 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2024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651.75万元，比2023年减少0.06万元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1. 公车购置及运行费。2024年预算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费543.63万元，相比2023年增加3.03万元，同比上涨0.6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71.1万元，相比2023年增加12.3万元，同比上涨20.9%，其主要原因是，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上级专款10万元，用于公车购置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2.53万元，下降9.27万元，同比下降1.9%，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，各单位合理压减公车购置及运行费。
2. 公务接待费。2024年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89.12万元，相比2023年减少3.09万元，同比下降3.4%。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，各单位合理压减公务接待费。
3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2024年预算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19万元，与2023年相比无变化。

二、政府债券资金预算情况

2024年政府债务新增限额36900万元，其中:一般债务余额新增限额 1200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新增限额 35700万元。

2024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948792.51万元，其中:一般债务余额限额163690.51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785102万元。

2024年区级政府债务预算安排5233万元。其中: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5214万元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19万元。

三、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情况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预算23951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86503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预算4631万元。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

2024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501万元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70.5万元。

2024年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收入758万元。

五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2024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38191.16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30186.58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8004.58万元。

办公经费采购2413.88万元，委托业务费采购14204.7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采购59.35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采购11041.98万元，设备购置和维护费采购8271.25万元，资本性支出采购2200万元。

六、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2024年，我局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按计划完成了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审核工作、事前绩效评价工作、财政重点评价工作、部门整体和项目自评工作、财政抽查评价工作、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监控工作。同时，将各项工作完成情况报人大备案，并通过政府公开网站向社会公开。

1、事前绩效评估。2023年12月至2024年1月，我局针对7项申报的2024年预算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。评估工作组通过现场调研了解各预算项目的基本情况，对项目开展的必要性、可行性进行甄别，并根据绩效目标内容逐一评估预算资金申报的合理性。本次评估资金金额共计2862.9万元，审减2090.8万元，最终审定金额为772.1万元。

2、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文本审核。2023年，我局对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进行审核，报送总数量为865个，涉及83个部门，审核覆盖率为100%。同时，预算绩效文本随部门预算文本一并提交人大批复，并连同部门预算文本一并下达。

3、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。一是针对2023年10类资金24个项目组织财政重点评价，共涉及18家预算部门单位。从资金性质分为：一般公共预算资金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；从资金级次分为：上级资金、区本级资金；从行业范围涵盖：抗疫国债、扶贫、民生、教育、城市建设等领域。经综合评价，14个项目被评为“优秀”，9个项目被评为“良好”，1个项目被评为“较差”。二是组织全区73个预算部门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共计涉及3939个项目545487.62万元。三是对10项重点支出的绩效自评项目进行绩效抽查工作，涉及资金83437.68万元，所有项目均按照绩效目标严格执行。

4、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监控。7月份，我局组织实施上半年绩效监控工作，全部83个预算部门对各自使用的所有项目资金进行事中监控。监控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、项目支出进度两项内容，各部门通过监控查找自身问题，以保证实现全年工作计划。

海港区财政局

2024年2月18日